

T A N S U O Y U J I N Q U

S · Y · K · J · T · Z · G · G · S · J

# 探索与进取

——沈阳科技体制改革实践——



李厚轩 主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PDG

## 序

---

在全国科技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发展的时刻，沈阳市科委的同志编写了这本《探索与进取》。这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如同一个登山者攀登到一定高度，回过头来看看自己已经走过的路，认真地思考一下自己是怎样走过来的，对于继续攀登大有益处。

应该说，沈阳市的科技体制改革，具有明显的特色。他们从开拓技术市场，到深化研究所内部配套改革，推行“五保一挂”科研经营责任制，进行“特所”试验，实行“三放三促三提高”，下了许多功夫。沈阳科技体制改革的10年是努力探索的10年，也是不断进取的10年。

科技体制改革是一项长期的任务，几年来，我国的科技体制改革取得了重要的进展。但是，也遇到一系列问题，例如：由于市场机制发育不够，经济对科技尚缺乏需求，科技组织结构的调整刚刚起步，科技人员管理体制的改革由于受社会支撑条件的制约，步履艰难等等。这些矛盾决定了科技体制改革的长期性和复杂性。改革涉及到许多实质问题，需要我们去研究、去探索。探索才能前进。

探索和进取应该是多方面的。目前，我们的改革实践已经具有一定的规模和深度，呈现出十分丰富多彩的画面。但是，科技体制改革的理论研究却有很大的滞后性。我们的改革如果没有理论的指导，就不会有大的前途。我了解到这本《探索与进取》是由沈阳市科委的30多名同志共同编写的，感到非常欣慰。这里既有实践，又有体会；既有经验，又有理论。她是从科技体制改革的实践中总结出来的，是理论与实践结合的产物。她启示我们，专业理论工作

者在加强科技体制改革理论的研究和探索的同时,也要注意深入实际,总结群众的新经验。改革第一线的同志,除了身体力行外,也应该进行理论方面的研究。这样,也许更能促进改革理论与实践的结合,推动改革的深化。

我衷心希望沈阳科技界的同志们能够在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中继续探索,继续进取,为全国的科技体制改革提供更多更好的经验。

国家科委副主任 郭树言

1989年10月

# 前 言

当改革走过 10 年的历程,开始奏起科研生产密切结合的乐章时,当历史跨越 80 年代,即将涌起下一个更加壮观的波澜时,我们编写了这本《探索与进取》。这是沈阳科技体制改革实践的记载,是我市科技事业在改革中发展的写实,它既有探索的艰辛,也有成功的喜悦。

《探索与进取》这本书共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总论各章节是由科委从事实际工作的同志分头撰写的,主要阐述了我市科技体制改革中一些重大步骤、措施的基本依据、做法和实践效果。由于都是大家平时做的工作,内容和素材还是翔实的。第二部分经验篇的内容是近年来我市涌现出的科技体制改革先进单位总结的,其中的许多单位都在推动我市科技体制改革中做出过重要贡献,起到一定的示范作用。现在,他们从各自的不同情况出发,总结了在内部配套改革、发展外向型经济,为经济建设服务等方面的做法,进而从某一侧面反映出沈阳的改革经验。第三部分收集的是国家、省、市关于科技体制改革的重要文件。正是这些文件指导我市科技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在重要文献中,我们还编入了我市的几个试点方案,这些试点方案在改革实践中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编入本书中,作为“一块砖”,也想引出“良玉”来。

在改革 10 年之机,编写《探索与进取》这本书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对科技体制改革进行回顾与反思,总结经验,找出不足与失误。这本书定稿于 1989 年 10 月,编写本书前后共用了一年多的时间。在此期间,李鹏总理在会见某外国科技代表团时指出,“中国

的科技体制改革基本上是成功的”。11月，党中央召开了十三届五中全会，做出了关于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决定。根据李鹏总理的讲话和十三届五中全会的精神，我们对沈阳科技体制改革再次进行了回顾反思，同时在校对中，对本书做了局部修改。尽管如此，书中的一些观点、看法仍然难免有失偏颇。我们热忱地希望广大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批评指正。总结过去是为了更好地开拓未来。我们将按照党的十三届五中全会的精神，在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中继续探索科技体制改革的理论与实践，为经济建设的繁荣和科技事业的发展做出更大的努力。

本书的编写，得到国家科委、省科委和沈阳市有关领导的关怀和支持，也得到县区科委、基层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和工矿企业的领导和科技人员的大力帮助，在此，表示诚挚的感谢。

**编著者**

1989年11月

# 探索与进取

沈阳科技体制改革实践

---

李厚轩 主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9年 沈阳

T A N S U O Y U J I N Q U

S · Y · K · J · T · Z · G · G · S · J

# 探索与进取

——沈阳科技体制改革实践——



李厚轩 主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特约编辑：枫岚

封面设计：秀中



BN 7-205-001167-1/G • 200

定价：7.60元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 第二章 技术市场

沈阳市在 1980 年就成立了技术服务公司,开始了技术成果商品化的尝试与探索,是我国开拓技术市场比较早的城市之一。1986 年 7 月,沈阳市被确定为国家技术市场管理试点城市后,按照“放开、搞活、扶植、引导”的方针,坚持在放活中加强管理,在管理的基础上搞活,不断强化政府对市场的调控能力,使技术市场在改革与开放中得到比较迅速的发展。几年来,沈阳市技术贸易的范围不断扩大,技术商品的档次不断提高,技术贸易成交额逐年上升,技术市场在全市经济建设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目前,沈阳市已初步形成了多层次、全方位、纵横贯通的技术市场网络体系,技术市场走上了稳步健康发展的轨道。

### 第一节 沈阳市技术的发展概况

沈阳是国家在“一五”期间重点建设起来的工业基地之一。全市有各类工业企业 5000 多个,门类比较齐全,工业基础较好,有科研院所 300 多家,科技人员近 40 万人,科技实力相当雄厚。建国以来,沈阳市在我国国民经济建设中一直占有重要地位,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了很大贡献。但是,由于长期以来旧的科技体制的弊端,使得科学技术向生产转移的渠道不畅,科技与经济相脱离的状况得不到扭转,致使科研机构活力不够、经济发展后劲不足的问题越来越突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在新形势下,为了调动科研机构和科技人员为经济建设服务的积极性,沈阳市试行科技成果的有偿转让,于 1980 年 8 月组建了市技术服务公司,开展有偿技术服务活动,广大科技

人员冲破传统科技体制的束缚,开始走向社会。1981年9月,沈阳市政府批转了市科委、市物价委员会和市财政局联合制定的《关于科学技术成果有偿转让和技术服务收费标准的暂行规定》。这一文件对科技成果有偿转让和技术服务的收费标准、收益分配以及购买成果费用的支付渠道等都作了明确的规定,进一步推动了全市技术有偿服务的广泛开展。

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决定》为科学技术体制改革指明了方向。沈阳市在前一阶段实行技术有偿转让和有偿服务的基础上,把大力开拓技术市场作为促进科技与生产相结合的有效途径,采取各种措施调动科技人员的积极性,组织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开展各种形式的技术贸易活动,使技术市场走上了有组织、有领导的发展阶段。沈阳市被确定为国家技术市场管理工作试点城市后,坚持在放活技术市场的同时加强管理,并在实践中探索出一整套行之有效的技术市场管理办法,推动了技术市场的健康发展。1987年2月,沈阳市被确定为全国科技体制改革试点城市以后,坚持以技术市场为龙头,舞活科技体制改革的一条龙,为技术市场的发展开拓了更加广阔的天地。

1987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21次会议讨论通过,并于11月1日起施行。技术合同法的实施,对保障技术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技术市场的正常秩序,对缩短科研成果运用于生产建设的周期,推动技术成果商品化的进程,具有决定性作用。随着技术合同法的实施,技术市场开始沿着社会主义法制的轨道健康发展。

沈阳技术市场稳步健康发展主要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第一、技术贸易的范围和规模不断扩大。几年来,沈阳市技术贸易的范围逐步由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扩大到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贸易的领域从工业逐步扩展到农业、医药、基建等诸多行业。参加技术贸易活动的单位也由科研院所、大专院校发展到军工、工矿企业等,出现了全民、集体、个体一起上的好势头。技术贸